2016年北京市国土资源局西城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北京市国土资源局西城分局编制的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全文内容分为: 2016年分局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咨询、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举报等情况和数据，以及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本报告中所列书记的统计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我分局网站XC.BJGTJ.GOV.CN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北京市国土资源局西城分局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地址：西城区北滨河路9号，邮编：100055，办公电话：010-68020198，电子邮箱：gtfj-xxgk@bjxch.gov.cn）。

 **一、重点工作情况**

（一）加强领导，为政务公开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分局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分局党政一把手担任，成立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分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整合信息公开、预公开、政策解读、舆情处理、网站建设等工作职能，增强工作合力。

（二）加强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学习，强化制度建设。

分局专题召开局长办公会传达学习区政府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有关文件和会议的精神和要求，宣讲政务公开的内涵，结合分局实际对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与政策解读工作以及舆情处理工作进行部署和启动，研究分局政务公开工作。

分局多次组织召开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梳理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研究解决措施，结合分局不动产登记的工作实际，制发了《分局信访、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行政诉讼、行政复议相关工作流程（试行）》等制度文件，进一步推进了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

（三）按照区政府要求，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按照区政府的部署，核准分局涉及的西城区政务公开工作任务清单(2016-2020年)并按时上报；按照区政府要求，对分局涉及的北京市重点领域政务公开三级清单，认真研提意见及时反馈上报；按照区政府的部署，精心组织编制分局三定政务清单，按要求报送送阶段成果。

（四）做好舆情处理

分局按照“及时回应、协同联动”的要求，建立了“办公室牵头组织协调、业务部门实地主抓落实”的舆情工作机制。2016年年初在房地产交易异常火爆的背景下，参与回应了北京晚报关于分局不动产登记大厅的《为办房产证通宵排长队》的报道，在强化“延长受理时间，消除存量”、“主动与公安分局联手打击号贩子”、“采取预约的方式，减少排队人员”等有力措施切实解决实际问题的同时，积极沟通市、区主管部门并书面报告了分局采取的应对措施及已经取得的“秩序井然，不会发生问题”的工作成效，提出了“马上向媒体通报情况，正确引导社会舆论”的工作建议。在市、区主管部门的统筹和分局的有力应对下，多家媒体发出正面报道，事件得以迅速平息。

（五）强化考核，夯实工作基础。

分局严格按照区政府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联系考评主体，以做好第三方评估的迎检为契机，认真查找存在问题，督促整改落实，及时完善工作。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分局按照区政府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方案及内容要点等有关文件的要求，认真做好分局涉及的重点公开内容当中的推进棚户区改造信息公开项目中的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供应计划的公开工作；认真落实分局涉及的探索公开项当中的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公开的要求，公开了区域内土地出让结果和土地招拍挂的信息。

**三、信息公开数据**

根据《条例》要求，2008年5月1日起本单位开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此，配备了14名兼职工作人员，设立了1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并开辟了2个公共查阅点。截至2016年底，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

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强化管理。日常严格执行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分局依申请公开工作办法、分局主动公开目录、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加强信息公开源头管理机制，认真开展分局信息公开考核，明确职责分工、梳理工作流程，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力开展奠定坚实基础；强化研究部署，不定期召开信息公开工作联席会、专题会，及时解决存在问题，对于政策不明确的问题，及时请示，谨慎答复，确保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全面做好主动公开的工作。分局做好信息公开年报发布和信息公开指南更新工作；及时更新分局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明确各部门的主动公开工作职责和内容，日常注意了解各部门主动公开情况，及时检查、督促、整改；多次集中开展分局网站及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检查工作，督促各部门按时限、依程序在信息公开专栏公开，确保分局网站和信息公开专栏同步更新；在加大公开力度的同时注意保密审查，认真落实“主动公开、网站建设、保密审查” 三位一体的工作机制。

（一）主动公开情况

本单位2016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86条，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100%。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1条，占总体的比例为0.1%；规划计划类信息5条，占总体的比例为0.4%；业务动态类信息1180条，占总体的比例为99.5%。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我分局在门户网站首页显著位置公开政府信息，并同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依申请公开流程、监督投诉地址等相关栏目，帮助群众更加准确的提出申请，并保证监督投诉环节畅通。分局网站新增加了不动产登记栏目，方便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

分局不仅积极利用网站信息、宣传栏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公开了相关信息，还在分局信息公开受理室和不动产登记大厅开辟了专门场地，摆放并派发了便民手册、办事指南、一次性告知单等宣传品；专职受理人员负责受理公众的咨询和申请，努力做到热情服务，耐心解释，并主动与他们及时沟通，了解其真实需求，协助他们规范填写申请表，对于申请人对回复结果有疑义的，尽可能安排部门经办人员出面进行解释，化解矛盾，解决问题。通过以上措施，增加了分局工作的透明度，方便了公众获取分局政府信息。随着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逐步深入开展，分局将继续组织相关科室认真研究政策，并及时就政策问题向市规划国土委寻求指导，积极规范分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1、申请情况

本单位2016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62件，同上年相比，减少71条。

其中，当面申请209件，占总数的79.8%，同上年相比，减少72条；通过互联网提交申请有1件，占总数的0.4%，同上年相比，减少14条；以信函形式申请52件，占总数的19.8%，同上年相比，增加14条。

从申请的信息内容来看，100%是业务动态类信息。

2、答复情况

在已经答复的256件申请中：

“同意公开”的70件，占总数的27.3%，主要涉及用地批准文件等信息。

“同意部分公开”的1件，占总数0.4%。

 “不予公开”的61件，占总数23.8%，主要涉及不动产登记等信息。

“信息不存在”的110件，占总数的42.9％。

“非本单位掌握”的9件，占总数的3.5％。

“申请内容不明确”的5件，占总数的2％。

3、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从申请的对象分析，以公民为主，占全部申请的98.5％。以组织名义提交的政府信息申请有4件，主要是物业类公司。

（三）咨询情况

2016年，本单位共接受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411人次。其中，现场咨询240人次，占总数的54.4%；电话咨询171人次，占总数的45.6%。

（四）行政复议、诉讼及举报情况

2016年，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9件，其主要事由是项目用地情况，受理9件，办结9件，受理率和办结率分别为100%和100%。在办结的9件复议申请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8件。

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4件，其主要事由是项目用地情况。

（五）保障培训情况

年内，分局召开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专题会议8次，举办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培训两次，接受培训人员有50人次。

**四、存在不足和改进措施**

2016年，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着一些不足：一是公开的深度广度需进一步深化拓展，政务公开工作涉及行政权力运行中“决策、执行、结果、管理、服务”全过程，也涉及公众参与等新任务，现有的公开工作与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仍有一定差距。二是解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过程中的复杂问题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2017年，分局将针对以上问题，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坚持“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继续加大公开力度，按照政务公开的新要求，做好公开工作。二是加强与市规划国土委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沟通协调，继续做好依申请公开受理、办理、答复等相关工作，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工作效率。三是进一步强化政务舆情回应机制建设，健全政务舆情收集、会商、研判、回应、评估机制，强化分局网站的建设管理。四是强化监督检查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五是开展全方位多样化的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和经验交流，提高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意识及综合业务能力，努力提升分局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北京市国土资源局西城分局编制的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